

杭州安费诺飞凤通信部品有限公司工业 CT 迁扩建项目其他 需要说明的事项

1、辐射安全许可证持证情况

杭州安费诺飞凤通信部品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04 日申领了浙江省生态环境厅核发的《辐射安全许可证》(浙环辐证[A5649])，种类和范围：使用II类、III类射线装置；有效期至 2030 年 11 月 03 日。

2、项目公示情况

杭州安费诺飞凤通信部品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开工建设，2025 年 10 月 22 日建设完成，并于 2025 年 11 月 07 日投入调试。

本项目在竣工到投入调试，依法依规进行公示，未收到人员对于项目的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等情况。

3、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机构运行情况

杭州安费诺飞凤通信部品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08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成立辐射安全防护小组的通知》，发文成立了辐射安全防护小组。

公司确定鲁敏峰为辐射安全防护小组组长，是辐射安全管理的第一负责人。由辐射安全防护小组全面负责辐射安全管理工作，确保工业 CT 的安全运行。

4、防护用品和监测仪器配备情况

公司配备了 1 台便携式 X- γ 辐射剂量率仪，为防止辐射工作人员被误照射，公司为 6 名辐射工作人员配备了 2 台个人剂量报警仪，并为 6 名辐射工作人员均配备了个人剂量计，满足环评要求。

5、人员配备及辐射安全与防护培训考核情况

本项目共有 6 名辐射工作人员，均参加了 X 射线探伤辐射安全与防护考核，并取得培训合格证书。

6、射线装置台账管理情况

公司建立了射线装置台账记录，严格管理射线装置。

7、放射性废物台账管理

本项目不涉及。

8、辐射安全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公司已针对本项目制定了相关制度，目前公司制定的管理制度如下：《辐射防护和安全保卫制度》、《射线装置台账管理制度》、《射线装置检修与维护制度》、《辐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管理制度》、《辐射工作人员培训制度》、《辐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管理办法》、《辐射工作人员岗位职责》、《辐射工作场所监测管理办法》、《辐射防护与安全保卫制度》、《辐射防护安全管理制度》、《辐射安全防护自行检查和评估制度》、《工业 CT 操作规程》和《辐射防护监测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满足《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公司对辐射工作人员建立了个人剂量档案，对工作场所不定期开展自主监测。

9、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制定了辐射事故应急预案，按照预案要求定期开展演练。

10、环境监测计划

公司制定了辐射工作场所和环境辐射水平监测方案，每年委托有资质单位开展一次辐射场所及环境辐射水平监测，日常利用自身配备的便携式 X- γ 辐射剂量率仪开展辐射场所自我监测。

11、整改工作情况

杭州安费诺飞凤通信部品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全过程管理，验收过程中无整改。

其批复文件要求已落实，验收结论合格。

杭州安费诺飞凤通信部品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9日